

澳门特区第四任行政长官 选举今日上午举行

据新华社澳门8月30日电 (记者刘冬杰 刘畅) 澳门特区第四任行政长官选举将于8月31日上午10时在澳门东亚运动会体育馆国际会议中心举行。根据澳门特区《行政长官选举法》的相关规定,澳门特区第四任行政长官选举8月30日进入冷静期,与竞选相关的所有宣传活动当天都告停。

选举下一任行政长官是澳门年内的大事。现任行政长官崔世安将于今年12月19日任期届满。7月15日,崔世安举行记者会正式宣布参选连任,其竞选代理人7月25日提交了由331名选委会委员联署的提名表;8月6日,崔世安被确定为澳门特区第四任行政长官选举的唯一候选人。

加拿大翻车事故中 受伤中国游客情况稳定

据新华社加拿大坎卢普斯8月29日电 (记者江亚平) 加拿大不列颠哥伦比亚省坎卢普斯皇家医院新闻发言人迈克尔·斯旺29日说,28日在旅游大巴翻车事故中受伤的乘客已全部得到妥善救治,目前情况稳定,其中包括多名中国游客。斯旺在接受新华社记者采访时说,坎卢普斯距离出事地点约120公里,皇家医院28日共接收10名伤员,到29日上午,已有一人出院,其他人员仍在救治和观察中。她介绍说,在所有56名伤员中,内陆健康局管辖的3所医院因为靠近

出事地点,共接收43名伤员,其中有7人仍处于重度危险中,6人伤势严重,另有11人属于轻伤,19人经过紧急处理后已经出院。其他医疗机构和医院接收处理了13名伤员,他们情况稳定,其中一些人也已经出院。加拿大美亚旅行社29日在温哥华举行记者招待会介绍说,除了司机和一名当地翻译,车上54名乘客分别来自中国大陆、香港、台湾等地,也有少数来自日本的华人,详细情况还在统计中。28日下午,美亚旅行社租用的一辆载有56人的旅游大巴在距温哥华约230公里的海里特市附近翻车。

俄罗斯将通过铁路 向乌东部提供人道援助

据新华社莫斯科8月29日电 (记者岳连国) 俄罗斯总统普京29日说,根据乌克兰总统波罗申科的提议,俄方将通过铁路向乌东部地区提供人道主义援助物资。普京当天接受俄“第一频道”电视公司采访时说,他本月26日在白俄罗斯首都明斯克与波罗申科举行会谈,“我们就俄通过铁路向乌东部居民提供人道主义援助达成共识”。普京表示,希望他与波罗申科达成的这一共识能够得到落实。

俄罗斯人道主义车队本月22日进入乌克兰境内,为乌东部送去首批援助物资,车队在完成运送任务后于23日返回俄境内。俄方24日向乌外交部发去照会,表示准备向乌东部提供第二批人道主义援助物资。乌外交部27日在给俄方的回复中原则同意俄方计划,同时就第二批援助提出一些建议。考虑到乌方建议,俄方28日再次向乌外交部发去照会,希望乌方能接受第二份照会中的内容,使救援物资尽快启运。

戈兰高地:维和人员与叙武装分子交火

此前遭扣押的44名维和军人目前安全



8月28日,叙利亚武装分子在戈兰高地库奈特拉口岸的叙利亚控制区行进。(新华社/基尼图片社)

离区内发生交火,在此期间,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的44名维和人员于28日凌晨在位于叙利亚控制区的库奈特拉附近遭一武装团体扣押。联合国秘

书长发言人迪德里克29日说,联合国正与有关各方积极接触,争取在戈兰高地军事隔离区遭扣押的维和人员安全获释。

联合国秘书长发言人办公室29日说,在戈兰高地遭扣押的44名维和人员目前安全,但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未能与他们取得直接联系。

根据今年7月31日的最新数据,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由来自斐济、印度、爱尔兰、尼泊尔、荷兰和菲律宾等6国的1223名维和人员组成。

戈兰高地是叙利亚西南的一块狭长地带,以色列在1967年第三次中东战争中占领了这一高地,但不被国际社会承认。戈兰高地现有大约1200名联合国维和士兵,来自斐济、尼泊尔、印度、爱尔兰、尼泊尔和荷兰,其中菲律宾有331人。此次维和人员遭扣押及围困事件发生前,菲军方曾宣布,将于今年10月从戈兰高地撤出本国维和士兵。



泰国销毁数千赌博机



8月30日,在泰国曼谷,泰国军警使用重型工程机械销毁赌博机。当日,泰国军警在曼谷销毁了3777台赌博机。泰国“全国维持和平秩序委员会”在全国发起了处理赌博问题的运动。(新华社发)

云南一农业局长浮尸金沙江 死前被纪委约谈调查

新华社昆明8月30日电 (记者吉哲鹏) 针对媒体报道的“云南省永善县农业局局长甘世波溺亡金沙江,死前曾遭调查”一事,永善县外宣办日前通报,已初步确定死者为永善县农业局局长甘世波,死前县纪委曾就相关举报内容找其谈话,目前调查工作正深入进行。据媒体报道,27日中午,在永善县与绥江县交界的金沙江中出现一具尸体,死者身份为永善县农业局局长甘世波。随后尸体被打捞上岸。甘世波死前遭到多次举报,几天前还被县纪委约谈调查。永善县外宣办对此通报称,27日,绥江县南岸镇群众反映,在金沙江江面发现一具尸体。经公安机关尸检,初步确定死者为永善县农业局局长甘世波。据通报,今年以来,纪检监察机关多次收到反映甘世波违纪违法的举报信。8月23日,县纪委找甘世波就相关举报内容进行谈话,17时37分结束谈话,约定8月24日9时续谈,随后甘世波离开县纪委。8月24日,甘世波未按约定时间前往,县纪委工作人员多次拨打其电话均无人接听,相关部门组织人员连日多方寻找未果。

为什么不能全面禁止烟草广告?

——直击广告法修订草案审议现场

“关于烟草广告请先回答我三个问题:世界卫生组织《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的规定翻译成中文是全面禁止还是广泛禁止烟草广告?在哪些情况下允许烟草广告?为什么我们不能全面禁止所有烟草广告?”30日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次会议分组审议广告法修订草案,严以新委员向法律起草人员接连提问,会场讨论气氛愈加热烈。

时隔近20年首次修订,提交审议的广告法修订草案涉及多个社会关注热点,对发布烟草广告的媒介、形式和场所作出更严格的限制,对药品、保健食品、医疗广告等进一步规范,增加对垃圾邮件和短信等予以禁止,明确广告审查者的行为和法律规范,每处重要修改几乎都成为分组审议讨论的焦点。

烟草广告应“全面禁止”还是“广泛禁止”?

讨论会上,在听取起草人员的回答后,严以新委员表示,支持“全面禁止”所有烟草广告促销和赞助。任茂东委员建议,不仅要禁止烟草本身的广告,还要明确规定不

得宣传烟草企业的名称和商标。“电视广告‘鹤舞白沙,我心飞翔’,还有更早的只宣传‘万宝路’、‘健’牌这些词语,广告的画面很美,都没有出现‘烟’的字样,没有宣传烟草本身,但谁都知道它们是烟草的商标,知道它们在宣传什么,要干什么,这种宣传烟草企业名称和商标的行为也同样要禁止,而且要在法律中明确禁止的行为,而且要禁止其促销、赞助等行为,从根本上杜绝烟草企业向公众宣传其商标和名称的行为,不要给烟草企业做广告留‘后门’。”

如何禁止搜索引擎排名成虚假广告推手?

“这次提交审议的广告法修订草案适应了社会发展的需要,对医药、烟酒、房地产这些领域的广告活动规则进行了细化,强化了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监管职责,加大了对虚假广告、垃圾广告等违法行为的监管和惩处力度,无论是条文还是内容都比原来有了质的进步,有比较强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但是,修订草案虽然有一些条文涉及互联网

广告的规范和监管,但不具体。”白志健委员说。

他说,与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等媒介相比,互联网广告具有门槛低、传播快、受众广等特点;据统计,2013年中国互联网广告市场规模超过了1000亿元,未来几年甚至可能超过电视广告的收入;但是修订草案对网络广告的监管还显得比较薄弱,建议将互联网公司作为广告发布的主体进一步加以明确和规范,提高互联网企业发布广告的门槛,明确互联网广告违法的监管主体。

对于搜索引擎竞价排名成为虚假广告推手的问题,董中原委员建议,增加专条或专款规定:互联网接入服务和搜索服务的提供者,明知其接入对象的广告和作为搜索结果广告违法,而为其提供服务,致广告受众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与广告主承担连带责任。

媒体是否也应为广告真实性负责?

在谈到谁应当为广告的真实性负责时,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提出了不少建议。“目前关于法律责任主体的规定还不够

到位,所以就让厂家和经营单位打了擦边球”,全国人大代表王丽影认为,“有些小地方的电视台让人睁眼就能看到保健药的产品广告,单纯罚款等力度不够,应该把这个责任追究到原有的生产厂家,或者追究单位的法律责任,这样才能对广告法更好地执行起到一定的作用。”

“除了广告主之外,参与广告活动的其他主体也应当对广告内容的真实性负责,不宜只强调广告主的责任,而且法律责任部分也有对其他主体对于广告真实性负责的相关规定。”闫小培委员建议,将草案提出的“广告主应当对广告内容的真实性负责”,修改为“广告主、广告经营者、广告发布者和广告审查者应当对广告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李景田委员则建议,建立对虚假广告等违反广告法行为的举报奖励制度,鼓励广大消费者举报。(新华社北京8月30日电)



洪塘街道洋市拆迁安置地块一期项目电梯采购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洪塘街道洋市拆迁安置地块一期项目已由宁波市江北区发展和改革局以发改基[2011]66号文件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宁波市江北区洪塘街道办事处,招标人为宁波市江北区公共项目建设中心,招标代理人为宁波中冠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电梯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电梯采购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建设地址:位于洪塘街道,机场北路以东,北环西路高架以北,长兴东路以南。 规模:共计电梯86台 项目总投资:约131600万元 招标控制价:总价3134万元 设备交货期:按招标人通知3个月内,按要求分批交货,具体时间合同交签。安装工程:按照招标人要求,每批次2个月内安装完毕且配合总包进度。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1 投标人须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 3.1.2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有: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投标产品的制造及供货能力的制造商或代理商(代理商参加投标的必须有制造商对本项目的唯一授权书); (2)投标产品的制造商必须具有国家质量监督部门颁发的特种设备(乘客电梯)A级的制造许可证证书; (3)投标产品的制造商(或投标人)具有国家质量监督部门颁发的特种设备(乘客电梯)产品的B级及以上等级的安装维修许可证。 3.2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牵头人必须是电梯制造商或代理商,联合单位仅限电梯安装单位。 3.3 其他要求:投标人未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0.1.2 项约定的不良行为记录。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14年8月27日至2014年9月2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9时00分至11时30分,下午1时30分至4时00分,在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持《宁波市招标投标有形市场交易证》和IC卡购买招标文件。超出上述规定期限的,招标人将不予受理。 4.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500元,售后不退。 5. 投标保证金 5.1 金额:人民币陆拾万元整 形式:银行电汇或银行汇票直接缴入以下账户; 收款人:宁波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保证金专户 开户银行:华夏银行宁波分行 银行账号:613020001819100058001 5.2 提交截止时间2014年9月15日17时,退还时间详见示范文本“投标人须知”第3.6.7条款,联系电话:0574-87187155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14年9月17日9时30分,地点为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6.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7. 招标公告的发布 7.1 时间:2014年8月27日至2014年9月2日。 7.2 媒介: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宁波日报、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www.bidding.gov.cn)、宁波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网站(www.nbctc.com.cn)和中国宁波网(www.cnnb.cn)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宁波市江北区公共项目建设中心 招标代理人:宁波中冠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江东区世纪大道北段555号温州银行大厦14楼 1401室 联系人:唐虹波 电话:0574-87977480

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一一三医院 医疗综合楼主体工程施工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1. 招标人: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一一三医院 2. 项目名称:医疗综合楼扩建工程 3. 资金来源:自筹 二、项目概况及招标范围 1. 建设地点:浙江省宁波市中山路377号 2. 项目规模:总建筑面积约37000平方米 3. 项目总投资:约11000万元 4. 招标范围: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土建、安装工程 5. 工期控制目标:750日历天 6. 质量控制目标:按国家施工验收规范一次性验收合格 7. 安全控制目标:合格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 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 2. 具备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含)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含)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 投标人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以下简称“系统”)中须具有B级及以上信用等级(外地企业参照其总公司所在地相关政策执行); 4. 投标人在“系统”中无正在公示的不良行为或处罚记录,且不在承接业务受限期间; 5. 投标人电子信用证的施工登记符合承接业务规定且人工工资担保在有效期内; 6. 本项目不接受曾参加过军队项目投标并被列入南京军区“军队工程建设项目限制投标人名单”的投标人。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资格要求: 1. 具有建筑工程专业壹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年龄须在60周岁以下); 2. 具有承建公共建筑工程单体规模在20000平方米以上、地下室工程5000平方米以上项目的施工经历;

3. 无正在公示的不良行为或处罚记录,且不在承接业务受限期间;同时须提供2014年4月至7月的养老保险缴纳证明,养老保险缴纳单位须与投标人一致; 4. 无在建项目,同时在承接本项目后,不得再承接其他项目。 四、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报名登记 凡有意参加本项目投标者,请在2014年9月1日至2014年9月15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天上午8时30分至11时30分,下午2时00分至5时00分,在宁波市中山路377号第113医院行政办公楼3层基建办,持以下资料报名登记:(1)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2)企业资质资质证书副本原件及复印件;(3)组织机构代码证、安全生产许可证原件及复印件;(4)拟派项目经理资质证书原件及复印件;(5)拟派项目经理简历;(6)单位介绍信(应注明前来接洽人员在部门及职务);(7)报名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所有复印件资料必须加盖单位公章,未加盖公章或超过上述规定期限的,招标人将不予受理。 六、入围条件 1. 从符合报名条件单位中按宁波市内30%外地企业70%的比例(企业指总公司所在地),采取择优的办法,选择20家左右单位列入考察对象,并适时组织现场考察; 2. 考察合格的潜在投标人在购领招标文件前,须缴纳投标保证金贰佰万元及诚信保证金贰佰万元(银行转账,不接受银行保函),缴纳证明提交的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不能提供者,视为放弃。 七、招标公告发布 1. 时间:2014年8月29日至2014年8月31日 2. 媒介:在浙江日报和宁波日报上发布 八、联系方式 1. 报名地址:浙江省宁波市中山路377号 2. 联系人及电话:丁助理 0574-27754489 金干事 0574-27754223 3. 单位传真:0574-27754112